

明晚10点起 陇海高架紫荆山口下匝道封闭

紫荆山路上穿陇海路主隧道预计10月通车

本报讯 紫荆山路上穿陇海路隧道工程即将进入主体工程施工阶段,为保施工和保畅通的需要,9日晚10点至10月底,陇海路高架紫荆山路口下桥匝道封闭通行;陇海路紫荆山路口机动车禁止直行和左转,B5快速公交、非机动车和行人通行不受影响。
郑州晚报记者 冉小平



紫荆山路上穿陇海路隧道效果图

紫荆山路上从陇海北二街到广元街段,道路中间34米需要封闭施工,两侧各留13米保畅通。单侧保通路设有3条机动车道和1条机非混合车道。

紫荆山路

陇海路高架桥在紫荆山路口两个下桥匝道临时封闭,禁止通行。

陇海路地面道路将建两座钢便桥,人非机动车道4米,BRT专用车道4米。其他车辆右转行驶,禁止左转和直行。

上匝道口

下匝道口

陇海路
(地面道路)

施工围挡

下匝道口

上匝道口



李钰冰 图

管线迁改基本完工

紫荆山路上穿陇海路隧道工程南起陇海北一街,北至熊儿河桥南侧,主隧道和地面道路合计长约892米,道路红线宽60米。主隧道双向6车道,地面道路双向6车道,隧道段长约480米。

下穿工程去年的管线迁改和围护桩施工基本完成。即将开始的是下穿隧道主体工程施工,需要陇海路紫荆山路口进行开挖。南北方向采取“占一还一”的原则;东西向采取不中断公共交通及行人,社会车辆绕行的原则。

过往车辆尽量绕行

下穿隧道主体施工期间,交警部门建议过往车辆绕开这一路口。

南北方向,过往车辆可通过东大街—南大街路线、东大街—城东路、航海路—京广路、航海路—城东路等路线分流。东西向地面道路机动车可走高架通行,在下一匝道口下桥。

下穿隧道主体土方开挖预计7月31日完成,主体工程预计9月中旬完工,地面道路10月底完成。紫荆山路上穿陇海路主隧道预计10月份可通车。

厢式货车改成双层卧铺 十几名乘客猫腰躺着

交通执法部门:客货混装先扣车再罚款

本报讯 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规定,拉货的车不能人和货挤在一起运达目的地。但是,一辆厢式货车车主把自己的货车改装成既拉货又拉人的长途车,规划成“双层卧铺”。昨日下午,郑州市交运委执法三大队接到举报,查处该改装货车。
郑州晚报记者 徐富盈 刘凌智 文/图

厢式货车内躺着十几名乘客

昨日下午,在长江路与通站路交叉口北200米处,市民岳先生在路边给自己的小货车装货,看到路边停下来一辆厢式货车。因为天热,厢式货车前半段的窗户打开,竟可以看到里面躺着一排排的人。

接到举报后,记者与执法人员一起赶到,车牌号为豫R51377的厢货大车仍停在路边。从后面看,车尾是对开的车门,是典型的货车结构,从车尾打开用于装卸货物。车的后半部分属于封闭状态,没有窗户。但是,车的前半部分却与后半部分截然不同,前半部分两边都安有窗户。再看车里面,被人为地焊接成了上下两层的卧铺状。透过窗户,车前半部分焊接的卧铺上,躺着十几名乘客,还堆着大量衣物。

客货混装最高罚10万元

市交运委执法支队三大队执法人员介绍,这是一辆厢式货车,只能搞货运,不能载客营运。执法人员暂扣这辆厢式货车,安排车内乘客转乘其他车辆。“这是典型的客货混装,改装后拉人,属于超范围经营,这样太危险了。”

三大队执法人员张善旗说,货车载客并从事旅客运输经营活动,既违反了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安全管理的规定,又违反了《道路运输条例》旅客运输经营资格的规定。因此对于这种违法行为,既要依照《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由公安部门对当事人实施相应的行政处罚,又要依照《道路运输条例》由道路运输管理机构对当事人实施相应的行政处罚。“按照规定,将对车主处以3万到10万元的罚款。”



交运委执法人员查处改装货车

格力

晶弘冰箱

让世界爱上中国造

Made in China, Loved by the World

董明珠 格力电器董事长
联合国“城市可持续发展宣传大使”

96678

郑州晚报热线群:27255753

郑州晚报身边客户端

上新浪打开郑州晚报官方微博

打电话有稿费